



##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045

证券简称：国光电器

编号：2018-4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7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8年7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占应到董事人数的100%，没有董事委托他人出席会议，其中董事长周海昌，董事郝旭明、何伟成、郑崖民、肖庆，独立董事魏天慧以现场方式出席，董事兰佳，独立董事郭颀、刘杰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由周海昌董事长主持，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投票表决的人数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经会议讨论，通过以下议案：

**1.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议案》。**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郝旭明先生、兰佳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郝旭明先生简历：公司现任董事。中国国籍，1963年生，哲学硕士。1993年加入公司，曾任公司市场部经理、物料部经理、副总经理、拓展事业部总经理、副总裁，2011年荣获“广州市优秀党员”称号，2011年荣获广东省年度优秀职业经理人，目前还担任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第七届理事会副理事长、广东上市公司协会理事、广州市人大代表、广州市工商联副主席、花都区海豚俱乐部部长。兼任梧州恒声董事长、产业园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港子公司董事、梧州科技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资产管理公司董事长，国光投资公司董事长。郝旭明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32,000股，郝旭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证券交易所的处罚，也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兰佳先生简历：公司现任董事。中国国籍，1980年生，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学硕士。2005年起先后任职于国家审计署资源环保局，中国证监会发行监督部，智度集团有限公司合伙人、副总裁，2018年1月至今任深圳智度德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投委会委员。兰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证券交易所的处罚，也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

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 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厘定郝旭明副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郝旭明副董事长年薪拟定为 80—100 万元，并授权董事长决定副董事长的实际年薪。

郝旭明董事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战略决策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对《战略决策委员会工作细则》作出以下修改：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第七条： 战略决策委员会成员由六名董事组成，其中三名为独立董事。	第七条： 战略决策委员会成员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三名为独立董事。

**4.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本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由独立董事刘杰生、沈肇章、魏天慧，董事周海昌、郑崖民组成本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刘杰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由独立董事刘杰生、沈肇章、魏天慧，董事郝旭明、肖庆组成本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沈肇章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召集人；

由独立董事刘杰生、沈肇章、魏天慧，董事周海昌、郝旭明、何伟成、兰佳组成本届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由周海昌担任战略委员会召集人；

由独立董事刘杰生、沈肇章、魏天慧，董事周海昌、郝旭明、何伟成组成本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魏天慧担任提名委员会召集人。

以上专门委员会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5.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 2018 年 7 月 31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厘定郝旭明副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特此公告。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四日